

证券代码：603789

证券简称：*ST 星农

公告编号：2026-028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修改。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变更情况

2026年4月23日，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3名激励对象因退休而离职，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而离职，不再符合激励对象条件，同时，首次及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第三个解除限售期公司层面业绩考核未达标，公司董事会同意对所有激励对象（即首次授予和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合计5,214,600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

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由265,214,600股变更为260,000,000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26,521.46万元变更为26,000万元。

二、修订《公司章程》的情况

鉴于公司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拟对《公司章程》中的部分条款进行修改。本次修改《公司章程》的具体情况如下：

原条款	修改后条款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521.46 万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6,000 万元。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26,521.46** 万股，均为普通股。

第二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 **26,000** 万股，均为普通股。

除上述条款外，《公司章程》中其他条款未发生变化。

本次章程修订事项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项。最终变更内容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特此公告。

星光农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5 日